

全面深化改革开放 构筑营商环境新高地

臧建东

良好的营商环境是激发市场活力、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必要条件，是增强综合实力、提升区域竞争力的重要基础。努力把江苏打造成为全球最具吸引力和竞争力的投资目的地，对于江苏切实扛起“争当表率、争做示范、走在前列”光荣使命、奋力谱写“强富美高”新江苏现代化建设新篇章具有重要意义。要坚持需求导向、问题导向和效果导向，加大改革创新力度，瞄准国际一流、对标试点城市，找差补短、大胆探索、组合推进，着力构筑江苏营商环境新高地，为全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赋能增力、提供保障。

持续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着力打造一流的市场化营商环境

市场是最有效率的资源配置方式。打造一流的营商环境，关键是要坚持以市场化作为基础，处理好政府与市场的关系，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，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。

改革开放以来，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，江苏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，坚持市场化改革取向，大力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，加快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体系建设，放手发展民营经济，积极推进政府转型，取得了明显成效，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日益增强。但以市场化标准衡量，还存在一些矛盾和问题：一些地方和部门该放的权没有放到位，不必要的审批许可、资质要求、变相审批等问题仍然存在，既影响了公平竞争，也成为制约营商环境优化的痛点和堵点。

打造一流的市场化营商环境，必须深入推进“放管服”改革，着力消除市场主体生产经营活动中的束缚和桎梏，最大限度地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。要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。进一步清理和精简审批程序，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，推动“非禁即入”普遍落实，在市场准入、审批许可、招投标等领域，确保对各类市场主体一视同仁，平等进入市场参与竞争。要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水平。聚焦市场主体关切，健全权责清单制度体系，持续深化简政放权。充分运用信息化、智能化技术，加快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、便利化。全面推进“一件事”改革、“证照分离”改革全覆盖试点、工程建设项目分级分类管理，进一步压缩全流程审批时间。推进跨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，深化“互联网+监管”、信用监管。巩固“不见面审批（服务）”成果。抓好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，推动更多服务事项一网通办、跨省通办。要加快构建亲清政商关系。健全政企沟通协商制度，引导各级各部门放下思想包袱，光明磊落同民营企业交往，及时掌握民营企业发展状况和诉求，主动支持企业、服务企业，做到“亲”而有度、“清”而有为。

持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，着力打造一流的法治化营商环境

法治既是市场经济的内在要求，也是其良性运行的根本保障。打造一流的营商环境，必须充分发挥法治在资源配置中的引导、规范、促进和保障作用，加快构建更加稳定、公正、透明和可预期的法治环境，使法治成为营商环境的最硬内核。

江苏是在全国率先部署法治建设的省份。党的十八大以来，省委、省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中央决策部署，推动法治建设工作机制不断健全，创新举措接续推出，基层基础有效夯实，科学立法、严格执法、公正司法、全民守法等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，人民群众对法治建设的满意度持续上升，为推动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列、建设“强富美高”新江苏提供了有力法治保障。但对照法治化标准，营商环境建设方面也存在一些短板与弱项：知识产权保护还没有完全到位，依法行政、精准执法、规范执法的水平和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，“新官不理旧账”等现象也时有发生。此外，社会上出现的一些热点问题以及由此引发的舆情，也对营商环境带来不良的影响。

打造一流的法治化营商环境，必须把法治政府建设放在更加重要位置。要建立健全营商环境法规体系。对标国务院发布的《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，进一步做好营商环境方面的法律法规立改废释工作，对不符合平等保护、公平竞争要求的法规规章坚决依法清理、及时纠正。同时，将行之有效的做法上升为制度规范。要依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产权和合法权益。加快清除歧视性和差异化限制，完善产权保护制度，依法全面保护各类产权，坚决打击侵犯知识产权违法行为，着力解决侵权成本低、维权成本高等问题。要加强诚信政府建设。各级政府和各个部门作出的各项承诺一定要兑现，“新官一定要理旧账”。要进一步提高执法水平。把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作为提升市场信心、提升政府公信力和社会公平正义的重要抓手，抓紧研究规范行政裁量权，纠正执法不严、畸轻畸重等行为。要纵深推进平安江苏、法治江苏建设。加强基层社会治理和执法规范化建设，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行为，推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，扎实做好信访突出问题和舆情疏导化解工作，确保社会大局安全稳定。

持续对标国际先进水平，着力打造一流的国际化营商环境

当今世界，经济国际化已经成为区域经济发展的重要特征和必然选择。优化营商环境，必须适应经济全球化发展趋势和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要求，充分发挥江苏对外开放程度高的优势，更好利用国际国内两个市场、两种资源，不断提升国际合作与竞争水平。

改革开放以来，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，江苏紧紧抓住浦东开发开放、“一带一路”交汇点建设、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等重大发展机遇，开放型经济多年来一直走在全国前列。对外开放程度的提高，也有力促进了改革发展，带动了营商环境的提升。目前，江苏营商环境总体处于全国领先水平，但与国际先进水平相比，与发达经济体相比，一些领域的管理制度和规则还存在较大差距，市场化、法治化、便利化程度还不够高，企业开办效率、优化工程审批流程等方面还有许多亟待改进的地方，改善营商环境仍有不小潜力。

打造一流的国际化营商环境，必须主动对标国际先进水平，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，以开放促改革，推动相关领域改革创新。要进一步加强与相关国际通行规则对接。抓住我国加入《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》契机，在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、知识产权保护、电子商务、政府采购等方面实行更高标准规则。更好发挥自由贸易试验区创新引领作用，在制度型开放上迈出更大步伐。要进一步提升外资管理和服务水平。健全外商投资促进和服务体系，全面落实外商投资法和相关配套法规，完善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，保障外资企业依法平等进入已经开放的领域。建立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引才用才制度，为高层次人才来江苏创业创新提供更多更好的便利。要进一步优化外贸发展环境。持续推动降低外贸企业营商成本，清理规范口岸收费，深化国际贸易“单一窗口”建设，推动国际物流畅通。加大对中小外贸企业信贷、保险等支持，推动发展“海外仓”，加快相关标准与国际先进对标，助力企业更好开拓国际市场。要进一步强化指标引领。完善考核评价体系，对标国际一流标准，瞄准国际比较中的短板指标、潜力指标，借鉴先进经验，精准发力，不断提高江苏营商环境的国际化水平。